

三门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消防安全工作提示函

各县（市、区）卫生健康委、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务部、开发区向阳街道办事处，委属（管）医疗卫生单位：

连日来，我市气温居高不下，局部气温将超过 40 摄氏度，各类致灾因素明显增多，火灾风险剧增。为认真贯彻落实省、市领导批示要求，切实做好高温天气下的消防安全工作，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火灾事故发生，现就有关工作提示如下：

一、精准研判突出风险。夏季历来是火灾高发季节，我省 2015 年鲁山养老院“5·25”、2015 年郑州西关虎屯新区“6·25”、2021 年柘城震兴武馆“6·25”、2024 年河南大学明伦校区“5·2”等重特大和有影响的火灾事故均发生在夏季。要进一步强化风险意识，树牢底线思维，结合本地本单位实际，对高温天气下的消防安全形势和火灾事故特点进行分析研判，切实找准可能引发火灾特别是群死群伤重特大火灾事故的高危场所和关键环节，研究并落实针对性防范措施，全力做好高温天气火灾防控各项工作。

二、深化隐患排查整治。医院、医养结合机构、托育机

构、乡镇卫生院（社区服务中心）、小诊所等特殊敏感场所要严格落实主体责任，确保疏散通道、安全出口畅通，重点部位有专人值守，消防设施完整好用。要围绕高温天气用电量增加、火灾风险增大等现实风险，督促加强日常消防安全管理，重点纠治制冷设备长期超负荷运行、消防设施损坏停用、疏散通道封闭堵塞等隐患。要加强对易燃易爆危险品储罐、仓库、露天存放场所的检查，督促采取降温等针对性措施，防止因长期高温、压力升高导致储罐、管道等破裂泄漏引发爆炸着火等事故。

三、加强消防宣传提示。要针对夏季火灾事故的特点，紧盯电动自行车室内停放充电、违规操作冒险作业、违规燃点蚊香、长时间超负荷使用大功率用电设备、违规使用瓶装液化石油气等突出风险，广泛开展消防安全知识宣传，普及火灾防范常识。要发动物业服务企业等力量，广泛开展夏季消防安全提示，引导群众常态化开展消防安全“三清三关”，自觉整改火灾隐患。要认真落实“火灾警示演练日”活动，扎实开展针对性灭火和疏散逃生演练，有效提升职工的消防安全意识和自防自救能力水平。

